

沈阳金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进行重大重组,其向本公司提供股权分置改革服务的主要业务现已并入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此前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保荐机构尚未履行完毕的权利义务由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继,保荐代表人不变,仍为宋永祚先生,由其继续履行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义务和责任。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